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加强我市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助推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省人社厅等部门《关于印发<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暨2025年职业技能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及吕梁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市人社局、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工商联和共青团吕梁市委决定联合举办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重要指示和致首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贺信精神，大力实施技能强市战略，拓宽技能人才成长渠道，激励更多高技能人才脱颖而出，激发广大劳动者学习技能、钻研技术热情，持续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高技能领军人才，为吕梁高质量转型和“985”重点产业链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高技能人才支撑。

二、大赛主题

技能照亮前程 匠心铸就辉煌

三、组织工作

**（一）组建大赛组委会。**大赛由市人社局、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工商联和共青团吕梁市委联合主办，成立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见附件1），负责统筹决策和部署推动大赛各项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负责大赛的组织协调、技术实施、开闭幕式、大赛宣传等工作，分赛点所在县（市、区）人社局和市直承办单位负责协调大赛相关事宜，具体落实赛事实施、安全服务保障等工作。

**（二）赛事承办。**各县（市、区）、市直部门（行业）及相关企业可根据行业特点、办赛经验、场地、设施设备等综合因素，申请承办大赛部分竞赛项目，**于6月30日**前向市人社局提交《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决赛项目承办申请表》（见附件2），由组委会办公室结合实际择优确定承办单位。

**（三）选手选拔。**各县（市、区）、市直部门（行业）及相关企业成立参赛工作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本地区、本部门（行业）、本企业选手选拔和参赛工作。

四、竞赛安排

（一）大赛形式

采取集中+分散方式举办，设主赛场和分赛场，其中主赛场以开放式方式呈现。

（二）大赛时间

1.各县（市、区）、市直部门（行业）及企业初赛：2025年7月底前

2.市级决赛：2025年10月

（三）竞赛项目

大赛竞赛项目聚焦我市“985”重点产业及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社会服务等领域，围绕重点企业用工、新兴产业发展需求，结合全国和全省职业技能大赛项目，经广泛征集，确定市级决赛8大类52个赛项（见附件3）。决赛项目报名人数低于15人（团队双人赛项目低于7组）的，取消该项目。决赛项目实际参赛人数低于12人（团队双人赛项目低于6组）的，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根据实际参赛人数（组数）确定获奖人数。

（四）参赛方式

市级决赛以县（市、区）、市直部门（行业）及大型企业为单位组队参赛。每个参赛代表队限报领队、领队助理、联络员各1名；每个竞赛项目限报参赛选手5名（团队双人赛项3组）、随队指导教练1名。

以县（市、区）为单位组队的，参赛人员按照属地原则（当地学习或工作满1年以上）报名参赛。以市直部门（行业）为单位组队的，参赛人员按所在单位归属部门（行业）报名参赛。

（五）报名条件

凡年满16周岁以上（2009年1月1日以前出生）、法定退休年龄以内，在我市学习或工作满1年以上的城乡各类人员均可报名参赛。

“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三晋技术能手”“吕梁技术状元”“吕梁技术能手”称号获得者，以及首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各赛项前三名选手，不得再报名参加原获奖赛项。

（六）报名资料

各县（市、区）人社局、市直单位需将下述报名资料按序形成电子资料，于**7月31日**前统一报市人社局就业培训科指定邮箱，或直接将纸质资料提交至市人社局913室。

**1.报名表。**各参赛选手需填写《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见附件4），各县（市、区）人社局、市直单位审核盖章并填写《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汇总表》（见附件5），同时按名单顺序附选手**2寸白底电子照片**（照片名称：序号+姓名）。

**2.人身意外伤害险。**各代表队需为本队参赛选手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

**3.社保证明。**职工、教师报名选手需提供工作证明1份，最近两个月社保证明1份（社保缴纳单位名称应与报名所在单位一致）；学生报名选手需提供学生在校学籍证明1份；其他身份报名选手提供最近两个月社保证明1份。确属特殊情况无法提供两个月以上社保证明的，须由县（市、区）人社局统一提供证明，证明内容应含：参赛职业项目、选手姓名、身份证号、所在单位、手机号以及“在本县（市、区）工作1年以上，情况属实”字样。

**4.健康协议书。**所有参赛选手须与大赛组委会签订《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安全健康协议书》（见附件6）。

五、技术工作

（一）市级决赛只进行实际操作技能比赛。专业技术类赛项参照国家职业标准中级以上，技能类竞赛项目参照世界技能大赛技术标准、国家职业标准（三级/高级工及以上）或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相应等级，组织制定技术文件。

（二）聘请确定各竞赛项目裁判长，由其组织制定技术文件、命制比赛试题、确定评判标准、负责比赛评判工作等。裁判员由裁判长组织推荐，经大赛组委会研究后确定。

（三）大赛组委会选派熟悉比赛场地、设施设备技术要求的专业人员担任场地经理，负责各竞赛项目比赛设施设备和工具材料等技术保障工作。

六、奖励办法

本次大赛设个人奖、团体奖、贡献奖等奖项。

（一）个人奖

1.各决赛项目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颁发荣誉证书。

2.每个竞赛项目的第1-3名选手，分别按项目给予10000元、8000元、5000元的奖励。团队双人赛项目按1名计。各赛项选手最终成绩排名不并列。

3.职业技能等级。每个竞赛项目获得第1名的选手，由市人社局和市总工会联合授予“吕梁技术状元”称号并报省人社厅直接晋升技师 （二级）职业技能等级，并可申报高级技师（一级）评价；已具有技师（二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的可晋升高级技师（一级）职业技能等级（本职业现行最高一级为技师的，不再晋升）。获第2、3名的选手由市人社局和市总工会联合授予“吕梁技术能手”称号并报省人社厅直接晋升高级工（三级）职业技能等级，并可申报技师（二级）评价；已具有高级工（三级）职业资格或职业 技能等级的可晋升技师（二级）职业技能等级（本职业现行最高一级为高级工的，不再晋升）。获第4名至市级决赛参赛人数（组数）1/2的选手直接晋升高级工（三级）职业技能等级。

5.各赛项前五名获奖选手有义务代表吕梁市参加各类国家级、省级职业技能竞赛，原则上无特殊原因不得弃赛。

（二）团体奖

对各县（市、区）参赛代表队进行排名，颁发团体奖。

**1.奖励办法：**对获得团体总分前3名的参赛代表队颁发名次奖证书牌匾；第4—8名的参赛代表队颁发优秀组织奖证书牌匾；其余参赛代表队颁发组织奖证书牌匾。

**2.计分办法：**以参赛代表队“参赛人数分+选手名次分+初赛举办分”计算团体总分。总分相同时，按参赛人数分、选手名次分的顺序进行排序。

（1）参赛人数分的计算办法为：每名参赛选手计1分，缺赛、弃赛的不计分。

（2）选手名次分的计算办法为：第1名加20分、第2名加15分、第3名加10分、第4—9名加6分、第10—21名加3分（团队双人赛项目按1名计）。

（3）初赛举办分的计算办法为：举办县级初赛计20分，每一个比赛项目加1分。

（三）其他奖励

1.对贡献突出的承办、协办和技术支持单位颁发“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贡献奖”证书牌匾。

2.对各竞赛项目前3名选手的指导教练（每名选手最多2名教练员）颁发“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优秀指导教练”证书。

3.对各竞赛项目的裁判长和裁判员颁发执裁证书。

4.对表现突出的个人颁发“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优秀工作者”和“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优秀裁判员”证书。

5.鼓励各县（市、区）结合职业技能培训和技能人才表彰工作实际，制定本地区奖励政策，对获奖选手和教练专家团队等给予奖励，将符合条件的比赛选手赛前培训纳入职业培训补贴领取范围。鼓励各有关部门（行业）、企业结合实际，对有关单位和人员给予奖励。

七、工作要求

（一）各县（市、区）和相关部门（行业）、企业要高度重视，抓紧动员符合条件的人员报名参赛，公平公正公开组织初赛选拔，组织参赛相关人员参加赛前培训和技术讨论。竞赛期间，要严格管理本参赛代表队参赛选手及相关人员，遵守比赛各项规定，确保大赛顺利进行。

（二）各参赛代表队统一组织本地区、本部门（行业）、本企业报名工作，要明确1名竞赛工作负责人作为联络员，并于**6月30日**前报市人社局就业培训科。各县（市、区）参赛代表队参加市级决赛项目原则上不得少于30个。大赛组织情况纳入年度考核评优。

（三）做好大赛宣传工作。突出大赛主题，把培育新时代技能人才贯穿大赛全过程，把握关键节点，全方位、多角度持续宣传备赛、参赛情况和先进典型，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吕梁日报社要加大技能人才培育、吕梁技术状元、吕梁技术能手的宣传专访；吕梁市融媒体中心要大力宣传技能人才培养成果，制作大赛宣传片和成果展示片；各参赛代表队要明确1名宣传工作负责同志作为宣传工作联络员，组织协调1—2家本地区、本行业媒体做好本代表队赛事新闻宣传报道工作，组织竞赛的总结、相关简报、图片、视频等信息要及时报送大赛组委会。

（四）市级决赛不收取任何费用，组织费用由市财政资金保障。参赛选手、指导教练及随队媒体等相关人员交通费、食宿费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由各参赛代表队自行承担。赛场接驳交通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裁判员由大赛组委会统一管理。

（五）企业或社会组织自愿赞助大赛的，应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和规定。

附件：1.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

2.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决赛项目承办申请表

3.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市级决赛项目

4.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

5.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汇总表

6.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安全健康协议书

附件1

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

一、主 任

庞明明 市政府副市长

1. 副主任

房志刚 市政府副秘书长

刘智平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二级巡视员

1. 委 员

张建明 市委宣传部主持日常工作的副部长、市精神文明

建设办公室主任

杨志明 市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李冰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樊小明 市财政局局长

赵雪宏 市教育局局长

刘建树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杨红梅 市工商业联合会主席

 郭 峥 共青团吕梁市委副书记

许少东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二级调研员

王彦文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李海斌 市公安局副局长

刘小强 市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彭 斌 吕梁日报社社长

秦 亮 吕梁市融媒体中心主任

刘象平 吕梁高级技工学校党总支书记

刘艳文 吕梁市卫生学校党委书记

程俊平 吕梁经济管理学校党支部书记

屈 利 吕梁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

杨理宇 吕梁市应急综合救援支队支队长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负责大赛的组织协调、技术实施、开闭幕式、大赛宣传等工作；分赛点所在县（市、区）人社局和市直承办单位负责协调大赛相关事宜，具体落实赛事实施、安全服务保障等工作。

附件2

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

决赛项目承办申请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  |  |
| --- | --- |
| 承办项目 |  |
| 承办地点 |  |
| 往年各类技能大赛承办情况 |  |
| 承办优势 | 围绕设施设备保障、技术保障、后勤保障、安全保障等方面介绍（可续页）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3

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市级决赛项目

（52项）

一、制造工程类（11项）

数控铣、数控车、工业4.0、电子技术、电气装置、工业控制、CAD机械设计、机电一体化（双人赛项）、钳工、焊接、电工

二、信息技术类（5项）

信息网络布线、计算机软件测试、网络系统管理、平面设计技术、会计电算化应用

三、运输物流类（3项）

车身修理、汽车技术、物流服务

四、现代农业类（3项）

无人植保机、农机操作、玉米机收减损

五、社会服务类（12项）

导游（讲解员）、家政服务（整理收纳）（双人赛项）、养老护理、育婴、中式烹调、中式面点、餐厅服务、客房服务、花艺、茶艺、美容、美发

六、传统工艺类（6项）

剪纸、刺绣、雕刻（木雕）、烙画、酿造技术、品酒

七、新型职业类（4项）

无人机操作、物联网、互联网营销、民宿管家

八、安全生产类（8项）

矿山救护（个人赛项）、矿山救护（集体赛项）、应急救援（个人赛项）、应急救援（集体赛项）、消防（个人赛项）、消防（团体灭火赛项）、消防（团体救援赛项）、消防（接力赛）

附件4

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身份证号 |  | 近期免冠二寸白底电子照片 |
| 最高学历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所在单位及职务 |  | 选手来源（行政机 关、事业单位、高等 院校、中职院校、高职院校、国有企业、 非公企业、其他） |  |
| 本人身份 | □职工□学生□其他 | □教师□农民 | 联系方式 | 手机： |
| 邮箱： |
| 曾获技能大赛奖项 | 获奖项目： 获奖名次： |
| 参赛项目 |  | 现专业技术或职业技能等级 | 职业（工种）名称：等级： |
| 本人指导教 练（最多2 名） | 姓名 1 |  | 身份证号 |  | 手机 |  | 所在单位 |  |
| 姓名 2 |  | 身份证号 |  | 手机 |  | 所在单位 |  |
| 本人承诺 | 本人无不适宜参赛疾病。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完整，如有虚假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 本人所在单位意见 | （章） 年 月 日 |
| 各县（市、区）、各部门 （行业） 意见 | （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服装尺码： □S □M □L □XL □2XL □3XL □4XL |

附件5

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汇总表

报名单位（盖章）： 领队： 领队助理： 联络员：

代表队类别：□县（市、区） □部门 □行业 □企业 手机： 手 机： 手 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赛代表队 | 参赛选手姓名 | 竞赛项目 | 性别 | 民族 | 年龄 | 政治面貌 | 身份证号 | 文化程度 | 选手来源 | 所在单位 | 手机号码 | 曾获奖项 | 选手身份 | 现专业技术或职业技能等级 | 指导教练姓名 | 指导教练身份证号 | 指导教练手机号 | 指导教练所在单位 | 选手服装尺码 |
|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必填 |  |  |  |  | 必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各县（市、区）至少参加30个竞赛项目；

2.领队、联络员为必填，无指导教练的可不填；

3.竞赛项目应与附件3所罗列的项目名称一致；

4.文化程度包括：博士、研究生、大学本科、大学专科和专科学校、中等专业学校、技校、高级技校、技师学院、高中、职高、初中、小学；

5.选手来源包括：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个体外企、外商投资、港澳台商投资、职业高中、普通技工学校、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职业技术学院、普通中专、普通高中、普通大专、普通大学、研究生院、其他、下岗失业人员、现役军人、农民工、劳改劳教人员、其他人员、机关事业单位；

6.选手身份包括：职工、教师、学生、农民、其他；

7.现专业技术或职业技能等级包括：一级/高级技师、二级/技师、三级/高级工、四级/中级工、五级/初级工；若为专项能力，请选择无级别。

附件6

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选手

安全健康协议书

为增强第六届吕梁职业技能大赛参赛选手安全操作意识，积极预防比赛中的伤害事故，营造安全、规范的比赛环境，特签订以下安全协议:

1.参赛选手进入比赛现场，须听从并尊重裁判人员管理，遵守比赛纪律、秩序，文明参赛。

2.参赛选手必须遵守竞赛规则、操作规程，规范操作赛场设施设备、计算机及软件，规范使用比赛工具材料。

3.参赛选手严禁在赛场区域内吸烟和私自动用明火，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

4.参赛选手爱护参赛设施、设备及工具材料，规范存放、妥善保管，防止损坏，非正常损坏物品需照价赔偿。

5.参赛选手应按照行业相关安全规定和本项目竞赛安全规范要求穿戴防护用具及防护用品，安全参赛，杜绝一切危险操作行为。

6.参赛选手必须在确保人身安全和设备安全的前提下开始竞赛，发现或发生有关安全问题，按规范及时报告、处理。

7.参赛选手必须严格按照试题要求进行操作，若出现比较严重的安全事故，裁判组将视情况决定是否取消其参赛资格。如违反相关操作规程造成设备、其他人员伤害等安全事故，由个人承赔偿责任。

8.参赛选手要养成文明生活习惯，注意饮食卫生，在确保人身健康、安全的前提下参加竞赛。入住酒店期间，须严格执行酒店有关消防、财产、用电等安全规定。

9.参赛选手不得隐瞒自身健康状况，确患有不宜参赛疾病而隐瞒参赛，导致病情加重或突发事故的，后果由个人自行承担。

我们保证严格遵守大赛竞赛技术规则、竞赛项目细则等相关安全健康规定，杜绝一切不安全、不文明、不规范、不健康的行为，做文明参赛选手。

参赛选手(签字):

年 月 日